

春秋三傳通經合纂

春秋三傳通經合纂卷八

廬陵周 鏡學之甫 原編

楚暇 齋孫 航 尚 問 袁 增 輯

成公 名黑肱

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 繼正即位也

二月辛酉葬我君宣公

無冰 胡傳寒極無冰者常與也洪範曰豫恒濟若此紀綱縱弛之象悉書若天人一理慎于愆愆也

三月作丘甲 胡傳益兵衛敵困民不宜作也一邱一甲是一甸之中共百人爲兵矣

成公

公即位
亦有又元年即位

無水

穀梁終時無水則忘
未錄啖氏曰二月夏
正十二月舉此則一

春秋三傳通經合纂

齊無水可知不將
終時乃對

作丘甲

公羊氏始一使殺

為甲未謀列氏曰若
然則當云邱作甲家

氏曰未得經意

、丘亦球

訓傳行交假齊納降

父又間將出使師步

與子結其盟書及魯

所飲也三桓忿殺之

心見矣○胡氏曰大

夫及諸侯盟非惟惡

大夫之強亦惡諸侯

之失其初也

註王者宜為故以

左 為齊難故作邱甲 孫氏曰往者三人今增其一邱出一人焉

夏滅孫許及晉侯盟于赤棘 杜註赤棘晉地

左 盟齊將出楚師夏盟于赤棘 趙氏曰靈之謀定于赤棘也

秋王師敗績于茅戎 公穀作習戎左傳徐吾氏茅戎別種

左 三月癸未敗績於徐吾氏秋王人來告敗

古不言戰莫之敗敵也為尊者諱敵不諱敗為親

者諱敗不諱敵尊尊親親之義也

冬十月 杜註段梁作傳未有無經而發傳者疑冬十月下云季孫行父如齊覽此六字

人季孫行父禿晉郤克帥衛孫良父跋曹公子手

自後文○公於齊
得齊未謀此大空
反齊首亂也乎啖氏
家氏皆非之

冬十月

龍註善會

此傳可補左氏所遺
所叙之未及

齊伐北鄙

趙氏曰齊頃初欲
損齊之與自取
也家氏曰此齊爭善
于齊也原善便加魯
兵其志在與齊為敵
好戰不度力也

使同而戮於齊齊使禿者御禿者使眇者御人

者使跛者御跛者使僂者御僂者譚同姪子處重

上而笑之聞於客客不說而去相與胥聞而語移

日不辨齊人有知之者曰齊之患必在此始矣

二年春齊侯伐我北鄙

胡傳魯申齊及盟晉
遂與是役非義矣

左二年春齊侯伐我北鄙圍龍頃公之嬖人盧蒲

就尅門焉龍人曰之齊侯曰勿殺吾與而盟無入

而封弗聽殺而膊諸城上齊侯親鼓士陵城三日

取龍遂南侵及巢邱

杜註龍
魯邑

○改新築厥

杜註曰月無丙戌

丙戌五月一日

張氏曰易師先次無

告是戰之義者聖人

立全師受民之法

特非良交而以之

此戰

夏字下必係敘戰新

築及南取也按有字

排誤字意者四月二

字之訛杜註闕文

馮氏曰我此之下似

亦有闕文

夏四月丙戌南孫良夫帥師及齊師戰于新築衛師

敗績

杜註新築衛地胡傅齊師侵虐而以衛下此戰良交不從石子而戰也惡以兵刃相接也

南侯使孫良夫石搜前相向禽將侵齊見齊師

過石子欲還孫子曰不可以師伐人過其帥而還

將謂君何若知不能則如無出今既遇矣不如戰

也夏有石成子曰師敗矣子不此言須衆謂吾子衆

師徒何以復命皆不對又曰子國卿也頃子辱矣

子以衆退我此乃止且告車來甚衆齊師乃止次

于酌居新築人仲叔于奚核孫桓子桓子是以免

杜預曰：許、鄭、申、用
禮天子未嘗八國制
階侯軒、以南方繁
粳、活、依、馬、飾

此聖人之聲

戰蓋齊敗

胡傳傳曰：鄭並將爲
季一怒，地境內與師
人其厲，以四國及
之者，以一笑之微，殘
民勞苦，人讓其君，戒
備兵也。
董氏曰：項公慢天國

既衛人賞之以邑，辭請出，縣繁縷以朝，許之，仲尼

問之曰：惜也，不如多與之邑。唯器與名不可以假

人，君之所司也。名以出信，信以守器，器以藏禮，礼

以行義，義以生利，利以平民政之大節也。若以假

人與人政也，政亡則國家從之，弗可止也。
杜預曰：若南地

六月癸酉，季孫行父、臧孫許、叔孫僑如、公孫嬰齊帥

師會晉郤克、衛孫良夫、曹公子首及齊侯，戰于鞌，齊

師敗績。秋七月，齊侯使國佐如師。
杜預曰：設作手

孫桓子還於新築，不入。遂如晉，乞師。臧宣叔亦

怒邾州大辱身幾亡
回爲六下矣。公云

齊無大夫書公子愛

向也。穀云以吾四大

夫在樂其貴也未嫁

趙氏曰春秋家第內

而專輕重于外乎劉

氏曰曹邴皆伯爵同

價也。一有大夫一辨

大夫何故陳氏曰魯

三家之勢成矣賞下

是有六刑征伐在大

夫不備魯也。張氏曰

晉非陳蔡起于卻克

一怒之憤也。汪氏曰

魯戰雖勝然精力而

不能服以義世下陰

能討齊暴於黃同國

如晉乞師皆至卻獻子晉侯許之七百乘卻子曰

此城侯之賦也。有先君之明與先大夫之肅故諫

克於先大夫無能爲役請八百乘許之。卻克將出

軍士。樊將上軍。樂書將下軍。韓厥爲司馬。以救

衛。臧宣叔逆晉師。且道之。季文子帥師會之。及衛

地。韓獻子將斬人。卻獻子馳將救之。至則旣斬之

矣。卻子使速以徇。告其僕曰。吾以分謗也。師從齊

師於辛六月壬申。師至於靡笄之下。齊侯使請戰

曰。子以君師辱於敝邑。不腆敝賦。請朝請見。對曰。

齊以之夫儀司以
齊而得之亦非堅又
曰齊自此三十餘年
從首亦以案戰有以
挫其氣耳

馮賈臣徒勇

孟提師字

師字是示戰主將

馮齊言徒勇齊人

且必無其矣

馮齊言徒勇

破者復子矢豈不能

屈矣

宋水三書子合某

晉與魯衛兄弟也。來告曰：大國朝夕降敝於敝邑。之地寡君不忍，使羣臣請於大國，無令與師淹於君地，能進不能退。君無所辱，命齊侯曰：大夫之許寡人之願也，若其不許，亦將見也。齊高固入晉師，築石以投人禽之，而乘其車繫桑木焉，以衝齊壘。曰：欲勇者，賈余餘勇。齊師陳于鞌，師夏御，齊侯逢丑父爲右，晉解張御，卻克鄭卻綏爲右，齊侯曰：余始剪滅此而朝食，不介焉而馳之。卻克傷於矢流血及屨，未絕鼓音。曰：余病矣。張侯口自如舍而

宋水三書子合某

四

大上鼓字
人字是木戲開樂

桓音浮鼓捷也

杜註靡弄樂木注皆
山名不音期子

設准叔齊敗焚雍門
之天侵重東至海
頂文一宋龜

矢貫余手及肘。余折以御。左輪朱股。豈敢言病。吾
 子怨之。緩曰。自始言有險。余必下推車。子豈識
 之。然子病矣。張侯曰。師之耳目在吾旗鼓。進退從
 之。此車一人殿之。可以集事。若之何其以病敗君
 之大事也。橫甲執兵。固即死也。病未及死。吾子勉
 之。左并轡。右援枹而鼓。馬逸不能止。師從之。齊師
 敗績。逐之三周。華不注韓厥夢子輿謂已曰。且辟
 左右。故中御而從。齊侯聞夏曰。射其御者。君子也。
 公曰。謂之君子而射之。非禮也。射其左。越於車下。

俞氏曰他篇叙戰于交兵處爲詳出此篇叙戰于逐北處出色。○易位是換面爲齊臣死其長驂紉于木而止與馬逸不能其相惠公羊云丑父面目衣服髮項公相似可謂臣假恭敬無不勤師前各請賊無令與師應相與許致句謙詞亦諱詞使公下是脫身杜註謂官承之言欲以已不敏担承空乏從君但還

春秋三傳合纂

射其右斃於車中。其母張喪車從。韓厥曰請寓乘從左右。皆肘之使立於後。韓厥儻定其右逢丑父與公易位。將及華泉。驂絙於木而止。丑父寢于轡中。蛇出於其下。以肱擊之傷而匿之。故不能推車而及。遷接便定、攝鬼。韓厥執繁馬前再拜稽首奉觴加璧以進。曰寡君使羣臣爲魯衛請曰無令輿師陷。入君地。下臣不幸屬當戎行。無所逃隱。且懼奔辟而忤兩君。臣辱戎士。敢告不敏。攝官承乏。丑父使公下如華泉。取飲。鄭周父御佐車。死獲爲右。載齊侯。以免韓厥獻。

卷八 成公

五

馮齊臣倖免

而齊君倖免

補然衛聞

杜預伏衛與齊之強

故免齊侯

馮齊婦親其上

在齊師邊接師從之

公前氏云晉入齊地

丑父卻獻子將戮之呼曰自今無有代其君任患

者有一於此將爲戮乎郟子曰人不難以死免其

君我戮之不祥赦之以勸事君者乃免之齊侯免

求丑父三入三出每出齊師以帥退入於狄卒伏

卒皆抽戈楯曰日之以入於衛帥衛師免之遂

自徐關入齊侯見保者曰勉之齊師敗矣辟女子

女子曰君免乎曰免矣曰斃司徒免乎曰免矣曰

苟君與吾父免矣可若何乃奔齊侯以爲有禮既

而問之辟司徒之妻也予之不窺晉師從齊師人

杜預曰與馬曜皆齊
邑 謂八國也

以下叙齊使使國佐
如國

杜預曰與馬曜皆齊
邑 謂八國也

齊侯外祖父也
雜斥言其母故也

之公殺作同姓李
氏曰左得之

爲齊善子詞令
俞氏曰以大而惡形

晉臣與展喜備節同
先王字跟上天而來

春秋左傳卷之六

自邠與肇馬曜齊侯使質人賂以紀甌玉磬與

地不可則聽客之所爲賓媚人致賂晉人不可曰

必以蕭同叔子爲質而使齊之封內盡策其畝對

曰蕭同叔子非他字說有重君之母也若以匹敵則亦晉

君之母也王人說得重君子布大命於諸侯而曰必質其母以

爲信其若王人說得重何且是以不孝令也詩曰孝子不置

永錫爾類若以不孝令於諸侯其無乃非德類也

乎先王疆理天下物土之宜而布其利故詩曰我

疆我理南東其畝今吾子疆理諸侯而曰盡東其

卷之六 成公

盟主責晉君

說得不卑靡

四王之王跟上先王

五伯之霸跟一盟主

吾子又見節克

轉得有勢

子以君師與前請戰

曰子以君師也

先將致隆求好說一

亦亦得休

敵而已唯吾子戎車是利無顧主宜其無乃非先

王之命也乎反先王則不義何以爲盟主其實實

有闕四王之王也樹德而濟同欲焉五伯之霸也

勤而撫之以役王命今吾子求合諸侯以逆無端

之欲詩曰布政優優百祿是適子實不優而棄百

祿諸侯何害焉不然寡君之命使臣則有辭矣曰

子以君師辱於敝邑不腆敝賦以犒從者畏君之

震師徒撓敗吾子惠徼齊國之福不泯其社稷使

繼舊好惟是先君之敝器土地不敢愛子又不許

請破合餘城借

一

請破合餘城借

見明歌

兩放不唯命是聽相

胡齊國在如師將以

賂齊非服之也程氏

曰齊頃而晉伐人及

其窮也則使重臣求

免

公云君不行使乎大

夫依境而小錄劉氏

曰將在而何妨

哉傳晉不以德命博

矣頃國子不可乃歸

故反以晉人及之

請收合餘城借一做已之幸亦云從也况其

不幸敢不唯命是聽晉衛諫曰齊疾我矣其死亡

者皆親暱也子若不許雖我必甚唯子則又何求

子得其國寶我亦得地而結於難其衆多矣齊晉

亦唯天所授豈必晉晉人許之對曰羣臣帥賦輿

以為魯衛請若苟有以藉口而復於易君君之患

也敢不唯命是聽禽鄭白帥逆公

已酉及國佐盟于哀婁

秋七月晉師及齊國佐盟于哀婁使齊人歸我

成公

七

成公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張氏曰卻克戰勝以
不義求多于齊反爲
國佐以理折之其氣
遂城

鮑卒

葬在次年泰有凡

汶陽之田

公殺叔戰。與左畧同。

八月壬午宋公鮑卒

傳 八月宋文公卒始厚葬用棺。棺用殉。重器備。停有回阿。棺有輪楡。君子謂華元樂舉於是乎。不臣。臣治煩去惑者也。是以伏死而爭。今一子者。君生則縱其惑。死又益其侈。是棄君於惡也。
中。使。有。

庚寅衛侯速卒

速公作速

傳 九月衛穆公卒。晉三子自役弔焉。哭於大門之

○齊人○齊人

○齊人○齊人

○齊人○齊人

○齊人○齊人

○齊人○齊人

○齊人○齊人

○齊人○齊人

○齊人○齊人

○齊人○齊人

○齊人○齊人

外衛入逆之婦人哭於門內送亦如之遂當以葬

取汶陽田

胡傳曰大國兵力得其故地故不以其道也。

○

汶陽田者何韋之賂也

杜註晉使齊還魯取書賂不以好得故不言歸

○楚師鄭師侵衛十有一月公會楚公子嬰齊于蜀

○

宣公使求好於楚莊王卒宣公薨不克作好公

即位受盟於晉晉伐齊衛人不行使於楚而亦

受盟于晉從子伐齊故楚令尹子重爲陽橋之役

以救齊將起師子重曰君弱羣臣不如先去夫師

衆而後可詩曰濟濟多士文王以寧夫文王猶用

一與高梁成之罪而此言為事

合先手到

胡為情師者其家也

行公而君上與楚大

人合而危后至此陳

氏曰楚大夫書公子

自受其結與氏曰見

其後也成魯而以臣

其不也

楚曰公子墨黔元

也水何陵氏曰以處

交不其故為九今以

書故為九自相矛盾

盟上尚

陸氏曰汎公自屈禮

也李氏曰先楚人見

楚主盟也程子曰稱

衆。況吾儕乎。且先君莊王屬之曰。無德以及遠方。

莫如惠恤其民而善用之。乃大戶已責遠。驟救乏。

赦罪。悉師。王卒盡行。彭名御戎。蔡景公為左。許靈

公為右。二君弱。皆當冠之。冬。楚師侵衛。遂侵我師。

于蜀。使臧孫往。辭曰。楚遠而久。固將退矣。無功而

受名臣。不敢楚。侵及陽橋。孟孫請往。賂之以執斲。

執斲。織紵。皆百人。公衡為質。以詰盟。楚人許平。

丙申。公及楚人。秦人。宋人。陳人。衛人。鄭人。齊人。曹人。

邠人。薛人。鄆人。聞于蜀。胡傳諸卿稱。不亦聞乎。

人宜備矣及齊也以
見長行與之曰數則

人與之大夫會盟也
言公及大夫會盟解

文無定也

公公得一與馬未緣

列氏曰不識得賤貴

何卑也段云公得其

所由其事也非條列

云非也各自書也何

中之有

會伐鄭

初何謂之役則復

然非朝也遂其侵則

得師也以其侵則自

當也而鄭以鄭之近

楚有祥也宋衛未獲

以書也從公擊復書

十一月公及楚公子嬰齊蔡侯許男蔡右大夫

說宋華元陳公孫寧崔孫良夫鄭公子去疾及齊

國之大夫盟于獨卿不書盟也於是乎畏晉而

竊與楚盟故曰置盟蔡侯許男不書乘楚市也謂

之失位君子曰位其不可不慎也乎蔡許之君一

失其位不得列於諸侯况其下乎詩曰不解于位

民之攸嗟其是之謂矣

一年春王正月公會晉侯宋公衛侯曹伯伐鄭

左三年春諸侯伐鄭次於伯牛討鄭之役也遂東

見其皆殞也

至伐鄭
春看前伐鄭

新宮災失

家氏曰常山劉氏以
主未遷入不常哭所
以訊過勞以公殺之
義為正
至氏諸侯皆以為禮
惟初氏不介

侵鄭鄭公子偃帥師禦之使東鄙饋諸別與諸邱

與皇戍如楚獻捷

高氏曰鄭罪當討故書
江氏曰不書敗尊諸侯也

辛亥葬衛穆公

穆公作穆高氏曰此見衛侯有殯
出師也王氏曰六月乃葬非禮也

二月公至自伐鄭

吳氏曰雖未逾時伐鄭
無功亦危之而致也

甲子新宮災三日哭

公新宮者何宣公之宮也宣公則曷為謂之新宮

不忍言也其言三日哭何廟災三日哭禮也新宮

災何以書記災也

禮新宮者禱宮也三日哭哀也其哀禮也迨近不

敢稱諡恭也其辭恭且哀以成公爲無諡矣

乙亥葬宋文公左傳在二年宋公鮑卒胡傳七月葬越祀也高氏曰僖天子之祀

夏公如晉趙氏曰釋禘不朝王而朝晉此何礼耶

左夏公如晉拜汶陽之田

鄭公子去疾帥師伐許趙氏曰晉方怒鄭不服乃以許不事已而伐之不量力也

左許恃楚而不事鄭鄭子良伐許齊自失外杆故許後遷于楚

公至自晉胡傳喪畢不朝王以汶陽田而朝晉行事亦悖矣

秋叔孫僑如帥師圍棘

左秋叔孫僑如圍棘取汶陽之田棘不服故圍之自反

公如晉

注氏曰僖取濟西而使公子遂如晉拜賜

今或取汶陽有賜則見晉之不悞也

鄭伐許

趙氏曰鄭自敵齊而展亡則其後許伺

牙而坑許遂遷許近此鄭之無謀也

公至晉

公至晉

胡傳晉自取棘棘離復歸故國不願爲之

春秋三傳合纂

卷八 成公

十

民也公不修德政以
求之而厚其兵力雖
得之心失之

伐厲若如

程氏曰晉不修德以
伐厲依厲強齊而惟
狄之務爲固可知矣

荀庚聘良父盟
及與盟良父盟
拔經及傳皆曰晉侯
使衛侯使則亦君命
可知又兩目尋盟則
亦有

棘者何汝陽之不服邑也其言圍之何不聽也
大焉

晉卻克衛孫良夫伐厲咎如

公作將殺生稽咎
言蓋杜註赤狄別種

晉卻克衛孫良夫伐厲咎如討赤狄之餘焉厲

咎如潰上失民也。胡氏曰欲盡滅之非仁人之
心也家氏曰此逐利之師

冬十有一月晉侯使荀庚來聘衛侯使孫良夫來聘
丙午及荀庚盟丁未及孫良夫盟

冬十一月晉侯使荀庚來聘且尋盟衛侯使孫
良夫來聘且尋盟入司者臧宣叔曰中行伯之於

按左以爲禮只可云
唯禮和勢之禮亦兼
大之禮以爲周班定
禮則不可

• 鄭代許

家氏曰鄭許入許今
襄公一歲再伐許并
濟祀惡也

• 華元聘

晉也其位在二孫子之於衛也位爲上卿將謀死

對曰次國之上卿當大國之中中當其下下當其

上大夫小國之上卿當大國之下卿中當其上大

夫下當其下大夫上下如是古之制也衛在晉不

得爲次國晉爲盟主其將先之丙午盟晉丁未盟

衛禮也高氏曰先晉後衛
豈非畏晉之強正

此聘也其言盟何聘而言盟者誘舊好也

鄭伐許胡傳一歲再伐許不擇義之
可再而憑弱犯寡不已甚乎

四年春宋公使華元來聘吳氏曰晉衛宋相繼聘以
三年同會伐鄭結好也

春秋三傳卷之三

宋聘魯止四今來通嗣君且為國語誤本

又須見華元來報聘其情特厚以明從

晉令侵宋之非

杞伯朝

此明年杞叔姬來媾

之內

公如晉

晉景之不敵勝者而驕也亦後十年昭廟之兆魯成從楚所誅子前今又恭不近亂故取屈辱

傳四年春宋華元來聘通嗣君也王氏曰其為其公謀昏張本乎

三月壬申鄭伯堅卒杜註二月二十八日

杞伯來朝杜註將出叔姬先修朝禮言其故

傳杞伯來朝歸叔姬故也趙氏曰直歸叔姬故晉用叔姬之謔以疾杞故

先言

夏四月甲寅滅孫許卒宣叔卒子乾嗣

公如晉高氏曰如晉者以嘗即楚故也汪氏曰此朝取辱禮愈繁而身愈卑徒自屈耳

傳夏公如晉晉侯見公不敬季文子曰晉侯必不

免詩曰敬之敬之天維顯思命不易哉夫晉侯之

館在諸侯矣可不敬乎

葬鄭襄公

江氏曰未五月遠也大不遠也季氏曰二月而葬必襄公以弟代兄恐其有爭也

秋公至自晉

家氏曰晉或中無所至運變而廢也

魯爪心定見後多反原若非季文子諫止晉師又將至矣

秋公至自晉欲求成於楚而叛晉季文子曰不可晉雖無道未可叛也國大臣雖而適於我諸侯

聽焉未可以貳史侯之志有之曰非我族類其心必異楚雖大非吾放也其背字我乎公乃止

冬城郟

郟公作運杜註公欲取晉城而爲備蘇氏曰此汝陽田之二魯既得汝陽城以自固

鄭伯伐許

胡傳傳公稱爾喪未踰年以吉禮從金革忘親矣非美詞著其惡也

成公

二

人入野是也魯有三
國文公與伯及歸此
東郭門首勞者成
公衛諸卿此附鄭即
今所以者春秋說略
用民力也

鄭伯伐許

襄公伐許今韓文伐
父子曰鄭也小也

杞之歸也

夫婦人倫之始閨門
大化之原故行善之
此必叔姬不安于杞
故書杞姬來歸與
唯齊公書夫人來歸
子叔姬者異於亦流
和叔姬三夫非若非
大杞必不送于後

冬十一月鄭公孫申帥師驅許田許人敗諸展

跋鄭伯伐許取相任泠敷之田代之後晉索書將申軍荀

首佐之士變佐上軍以救許伐鄭取汜祭楚子反

救鄭晉子曰稱鄭伯不復為喪也幸氏曰鄭許世仇至此已復仇矣

五年春王正月杞叔姬來歸胡傳前杞伯來歸叔姬則出也書以重大倫

八婦人之義嫁曰歸反曰來歸家氏曰必叔姬白不安于杞也

仲孫蔑如宋汪氏曰蔑與華元交相聘問其情厚矣而明年適于晉令遠侵宋即秦加建于

晉獻子如宋報華元也

夏叔孫僑如會晉荀首于穀荀公孫孫知氏曰穀齊地非過言
地而大大會之非亂也

矣吳氏疑其能字不
自安或然也

·茂如宋

報聘也

·八分

高氏曰此語非此之

亂汪氏曰交公十一

年王曾與決買十

五人大會

大夫會大夫以爲

常

梁山崩

杜注

也劉氏曰似亦有

道不當其後

伯宗嘗是

耶

·百音精首如齊道女故宜伯歸諸殺
杜注

梁山崩
胡簡左氏所載祀交傷矣然必須有
定懼修伯之心不徒以交見之也

梁山崩晉侯以傳召伯宗伯宗歸重
伯宗歸重

人曰待我不如捷之速也聞其所曰歸人也制律

事焉曰梁山崩將召伯宗謀之間將若之何曰由

有朽壤而崩可若何國王出川故出前出焉君爲

之不報降服乘纓徽樂出次就晴史請以禮爲其

如此而已雖伯宗若之何伯宗請死之不可遂以

告而從之
殺器同左首孫伯宗其無請死意
故未云孔子曰伯宗其無賴乎壞善也

梁山者何河上之山也梁山崩何以書記異也

何異術大也何大爾梁山崩壅河三日不流爲天

下記異也

趙氏曰詩奕奕梁山詩在魯後爲晉也

秋大水

張氏曰山崩大水陰盛之徵

冬十有一月己酉天王崩

左傳定王崩高氏曰不書葬罪諸侯之不會也

盟羅平

程子曰王崩而合盟

下廢書同見其詳

臣胡傳曰

趙氏曰晉景此盟如

能復振其勢且反鄭

三人拔有足意也

胡傳程傳甚當趙說

十有二月己丑公會齊侯齊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

杜註蟲

盟

晉靈公愬鄭伯于楚六月鄭悼公如楚訟不勝

楚人執皇戌及子圉故鄭伯歸使公子偃請成于

亦不可少

公武官

考考前

武官

按諸侯以武官

之宮劉氏曰至以為

武軍杜行遂稱執立

武軍又作武公之宮

皆非武官武公在

宣王時佐王師有功

諡曰武今行父自多

其功再為立宮高氏

所謂自多其功特葬

之為也

服氏又有云武公

而勝武再立其宮則

武宮與武軍固可通

也

晉冬同盟于戲平鄭服也諸侯謀復會宋公使同

為人辭以子靈之難子靈公子圍也

六年春王正月公至自會

汪氏曰會苟不至則于楚也此皆不奔王喪之罪

二月辛巳立武宮

胡傳武公至是十一世其毀已久而既立焉非禮也

左

二月季文子以葬之功立武宮非禮也

上句始有

華

武宮者何武公之宮也立者何立者不立也

立武宮非禮也殺同

孔郭杜註附庸曰切傳滅而曰取為君惡也滅頃不隱厲公在會季孫所為也前若抑臣謹歲之章

左

取郭言易也

孫氏曰官取根在室取郭與此皆從國

成公

由

取郟

穀云固也可正公羊

之誤

良父侵宋

此侵宋與後傳侵宋

皆責晉兼責從命者

郟國也

公羊未錄汪氏曰公羊于板車鄭郟皆曰郟邑然取他邑未有不繫國者

衛孫良夫帥師侵宋

家氏曰楚莊圍宋不救宋與盡宋師再會而遠却兵責晉也

傳

三月晉伯宗夏陽說衛孫良夫甯相鄭人伊維

之戎陸渾蠻氏侵宋以其辭會也師於鍼衛人不

保說欲襲衛曰雖不可入多俘而歸有罪不及死

伯宗曰不可衛惟信晉故師在其郊而不設備君

襲之是棄信也雖多衛俘而晉無信何以求諸侯

乃止師○已卯之失還衛人登帥

夏四月邾子來朝○邾氏曰魯取邾故也且天王

邾氏曰成公即位而始朝也

知子來朝

嬰齊如晉
參看夏父儀宋條

胡傅人使其無名
也一木具父亦然宋
而之且乃為首創而
有此師于

嬰齊伐鄭
胡傅師即當于善也
而楚成之又因其發
不義且兵視下善救
鄭則知惡也矣
行父如晉

公孫嬰齊如晉杜註嬰齊叔舒子汪氏曰仇齊而付首為援事由人而不知慢王已甚

左子叔聲伯如晉命伐宋晉命伐宋齊愛其命皆註

壬申鄭伯費卒

左六月鄭悼公卒楊氏曰不書葬骨不骨也

秋仲孫黃救孫倫如帥師侵宋李氏曰屬子不得已故亦依惠于深八

左秋孟獻子叔孫宣伯侵宋晉命也

楚公子嬰齊帥師伐鄭

左楚子重伐鄭鄭從晉故也惡楚暴也

冬季孫行父如晉許氏曰大夫張也趙丙曰言宋之服也明年救鄭宋從晉魯故也

原

謂宗六之也而伐之罪有武子不干
幾而用一人之心天下不而下作役
之亦明年楚復伐鄭而請救又救即此
夏鄭胡卒
用之役有二師諒此
役亦有二師諒使初
林父亦必承武子之
斷法至于敗

佐 冬季文子如晉賀遷也 日月晉去故
終遷新再

晉欒書帥師救鄭 救公作侵高氏曰善其救也家氏
曰善不戰而還鄭既免而祭亦免

佐 晉欒書救鄭與楚師遇於繞角楚師還晉師遂

侵蔡楚公子申公子成以申息之師救蔡禦諸柔

陸趙同趙栝欲戰請於武子武子將訂之知莊子

范文子韓獻子諫曰不可吾來救鄭楚師去我吾

遂至於此是遷戮也戮而不已又怒楚師戰必不

克雖克不令成師以出而敗楚之二縣何樂之有

焉若不能敗為辱已甚不如還也乃遂還於是軍

卷之三

帥之欲戰者衆或謂樂武子曰聖人與衆同欲是

以濟言了蓋從衆子爲大政將酌於民者也子之

佐十一人其不欲戰者三人而已欲戰者可謂衆

矣商書曰三人占從二人衆故也武子曰善釣從

衆大善衆之主也三卿爲主可謂衆矣從之不亦

可乎

七年春王正月癸酉食郊牛角改卜牛癸酉又食其

角乃免牛胡傳食而又食三桓子孫相繼之家趙氏曰又食天不享僭也著其言也

吳伐邾孫氏曰吳始見經曰吳惡其僭號也李氏曰子是吳兵始及上國矣

食郊以下免牛

穀梁未嫁列氏曰其

而交當如此引據詞

訛勝君斗免有司之

過免牛謂爲之緇衣

緇裳送牛亦人服未

必然也

○ 桓代郊

惡信流于魯曰兵也

信與魯書其伐

昔伯朝

傷曹之弱詭魯之欺

其小也

● 不郊猶三望

祭猶信三十一年

此五月不郊猶者可

已不已也

● 伐鄭及鄭師

注信與魯書其伐

信與魯書其伐

七年春吳伐郟成季文子曰中國不振旅蠻

夷入伐而莫之或恤無弔者也夫詩曰不弔昊天

亂靡有定其此之謂乎有上不弔其誰不受亂吾

亡無日矣君子曰知懼如是斯不亡矣

夏五月曹伯來朝趙氏曰曹非小國勢不足耳胡名實與郟莒比也

夏曹宣公來朝注氏曰成公嗣位而始來朝也

不郊猶三望不郊承上文春免牛杜注非禮高氏曰正祭已廢而舉其從祀從僖公之舉

秋楚公子嬰齊帥師伐鄭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衛侯

曹伯莒子邾子杞伯救鄭八月戊辰同盟于馬陵地

美之言汝前楚非亦
明久同盟而猶楚也
程子曰諸侯同心
病楚李氏曰晉景同
盟五傳此無訛以二
救之善也

●公至會
秋有前

●吳入州來

吳本楚國今音用
巫臣之計殺將城楚
人郊之廟兆此而黃
池之爭亦兆此

○秋楚子重伐鄭師於汜諸侯救鄭其仲侯羽

軍楚師囚鄭公鍾儀獻諸晉八月同盟于馬陵

○莊、宰之盟且葛服故也晉人以鍾儀歸囚諸軍

公至自會

高氏曰諸侯會而楚師退故不以救鄭至

○吳入州來

王氏曰楚與國高氏曰吳楚爭強始此陳氏曰晉爲之也將以罷楚

○楚圍宋之役帥還子重請取於申呂以爲賞

○王許之申公巫臣曰不可此申呂所以邑也是以

爲賦以御北方若取之是無申呂也晉鄭必至於

漢王乃公子重是以怨巫臣子反欲取夏姬巫臣

子開子蕩清尹弗忌
皆坐臣族

從音疲
遺去聲

使說俱去聲
杜註司馬法百人爲
卒二十五人爲兩車
九乘爲小偏十五乘
爲大偏是留九乘甲
及一兩二十五人令
吳習

止之遂取以行子反亦怒之及共王卽位子重子

吳不詳耶

反殺巫臣之族子開子蕩及清尹弗忌及蕤老之

子黑要而分其室子重取子開之室使沈尹與王

子罷能分子蕩之室子反取黑要與清尹之室巫臣

自晉遺二子書曰爾以讒廢寡君事君而多殺不

○此○所○齊○而○字○

辜余必使爾罷於奔命以死巫臣請使於吳晉侯

許之吳子壽夢說之乃通吳於晉以兩之一卒道

吳舍偏兩之一焉與其射御教吳乘車教之戰陳

教之叛楚寘其子狐庸焉使爲行人於吳吳始

冬大雩

殺桑云久無爲雩也
未錄紉氏曰非也亦
久不再可得下雩字

林父登晉

殖氏曰孫氏專衛自
良父始林父良父子
定公恨其積晉穿佑
之衛不能制晉不能
治均此也

韓穿吉田歸齊

胡傳安陽不魯田也
魯恃大國兵力齊
取之不以其道也

楚伐巢伐徐子重奔命馬陵之會吳入川來子重

自鄭奔命子重子反於是子一歲七奔命遊夷屬

於楚者吳豈取之是以始大通吳於上國

冬大雩 周十月夏正八
月書以紀早也

衛孫林父出奔晉 杜氏曰林父自結于晉之權臣返
而爲衛用患幾四十年晉黨之也

衛定公惡孫林父冬孫林父出奔晉衛侯如晉

晉反戚焉 杜註戚孫氏食邑袁氏曰亡七年
恃晉返衛專政又十九年逐君

八年春晉侯使韓穿來言汶陽之田歸之于齊

八年春晉侯使韓穿來言汶陽之田歸之于齊

復命通齊則歸之不以其道以廢官得者二命穿不冰止則歸也齊不冰以亂樹歸敬詢其夫亦提也張氏曰前取濟西出後合歸北田皆不口使來言當取高陽也汪氏曰曰東之見命之誤自知不應而未能必為之矣也曰婦之于貞取之易去商人一環之產日弗德轉宜子之清况先君所受于王之分地乎

李文子錢之私焉曰大國制義以爲盟主是以諸侯懷德畏討無有二心作謂汶陽之田不敝邑之舊也而用師於齊使歸諸敝邑今有二師曰歸諸齊信信以行義義以成命小國所望而懷也信不可知義無所立四方諸侯其誰不解體詩曰女也不爽士貳其行士也罔極二三其德七年之中一與一奪二三孰甚焉士之二三猶喪妃耦而况霸王即我將德是以而二三之其何以長有諸侯乎詩曰猶之未遠是用大簡行父懼晉之不遠猶而失諸侯爲晉之私也而公

公首云內許未歸劉氏曰直書其事耳何內辭哉穀云不使盡我也永錄劉氏曰直書利晉耳不使盡我了無所用

○書侯蔡

家氏曰晉不能制楚侵小國以爲功春秋不與也

按此自以許氏家氏說爲正然以視魯定不白強之時則與矣趙氏說亦不可少

春秋書及書侯蔡

也是以敢私之杜註齊服事晉故使還此出

來言者何者我使我歸之也初爲使我歸之鞏之戰齊師大敗齊侯歸弔死視疾七年不飲酒不食肉晉侯問之曰嘻奈何使人之君七年不飲酒不食肉請皆反其所取侵地

晉欒書帥師侵蔡許氏曰報伐鄭也六國爭衛小國受敗春秋矜焉

晉欒書侵蔡遂侵楚獲申驪楚師之還也晉侵

沈獲沈子揖初從知范韓也君子曰從善如流宜哉許曰愷悌君子還不作人求善也夫作人斯有

成公

十九

功績矣是行也鄭伯將會晉師門於許東門大獲

焉趙氏曰蔡邕子楚卒不能反也然此師亦可謂不異楚矣書以振伯主之威歟

公孫嬰齊如莒高氏曰因馬陵之

傳聲伯如莒也杜註因聘而逆汪氏曰止日如不與其註于公以遂其私

宋公使華元來聘高氏曰非專行聘禮也蓋圖婚耳

傳宋華元來聘聘其姬也繼書納幣可知

夏宋公使公孫壽來納幣柯註紀履綸不書納幣伯姬有逮火之節故詳錄

傳夏宋公孫壽來納幣禮也孔疏納幣應使卿故傳言得禮

傳納幣不書此何以書錄伯姬也錄伯姬之節

• 嬰齊如莒

因聘逆婦而行交如陳公孫茲如年同

• 華元聘

此納幣之由

壽納幣

楊氏曰經書納幣三

莊公以非禮書公子遂以非禮其為幣也

謂汪氏曰九行季子孫致女

戶手具其年一節所出而
成公之好也

趙趙同括

胡傳同括無非爲莊
姬所譖而來卻害

故稅國以殺而不去
其官以見晉夫政刑

孔氏曰史記稱趙盾以
賈爲司寇道論趙盾

弒君事失趙氏殺甥
同括而感其族安二

年傳案案將下寧朋
已死矣史記又有林

曰以他完代武外程
費唐武之說皆不可

從

召伯賜命

晉殺其大夫趙同趙括

傳

晉趙盾姬爲趙嬰之亡故語之于晉侯曰原屏

將爲亂景御爲徵六月晉討趙同趙括武從姬氏

畜於公宮以其田與祁奚韓厥言於晉侯曰成季

之勳宣孟之忠而無後爲善者其懼矣三代之令

王皆數百年保天之祿夫豈無辟王賴前哲以免

也周書曰不敢侮鰥寡所以明德也乃立武而反

其田焉卓氏曰同括勇而輕趙嬰淫亂所當誅晉侯聽姬之譖一朝尸二大夫失政刑矣

秋七月天子使召伯來賜公命

賜公穀作錫季氏汪氏皆曰賜錫義回

殺天子見一稱也
未何劉氏且不亦殘
乎

之士燮聘代鄭
家氏曰黃龍治楚而
徒欲服鄭不能制吳
而反孫負刻晉君臣
無能言矣

秋召桓公來賜公命。胡傳成不朝又無功何賜命乎。天王天子一人通稱
羊其稱天子何。元年春王正月。正也。其餘皆避矣。
冬十月癸卯杞叔姬卒。

冬杞叔姬卒。來歸自杞。故書。陸氏曰爲喪歸杞故也。

晉侯使士燮來聘。叔孫僑如會晉士燮。齊人邾人伐邾。胡傳吳初伐邾既不能救及成豈得已也。而又伐邾之何義。于晉爲盟主可知矣。魯從命不能立矣。

晉士燮來聘。言伐邾也。以其事異。故公賂之。請緩師。天子不可。口君命無貳。失信不立。禮無加貨。事無二成。君後諸侯。是寡君不得事君也。燮將復

衛人來媵

禮子曰一女子之質

伯聞子諸侯况君子

下

禮異同 禮云以伯

姬之不得其所故也

事不及公說

杞過喪婦

胡傳男家之配人倫

之本後逆喪婦者豈

非叔姬本不應出故

魯人以義責之使婦

葬于

趙氏曰杞伯以叔姬

為賢初則不當出以

之季孫懼使宣伯帥師會伐邾書以晉之虐小

衛人來媵胡傳三國媵則十二女逾九女之制非禮

衛人來媵共姬禮也凡諸侯嫁女同姓媵之異

姓則否劉氏曰諸侯三歸歸各一族自同姓耳

媵不書此何以書錄伯姬也何註伯姬魯閭諸

九年春王正月杞伯來逆叔姬之喪以歸侯爭媵之故詳錄

九年春杞桓公來逆叔姬之喪請之也又叔姬

卒為杞故也逆叔姬為我也

杞伯曷為來逆叔姬之喪以歸內辭也脅而歸

叔姬為不將則卒不
當以傷其朝其逆實
與會也

內盟于蒲

程子曰魯楚之強同
盟相保鄭既盟復叛
深罪其反覆高氏曰
晉不足以示諸侯成
焉比盟而諸侯皆感
于是鄭叛不服齊潰
莫救李氏曰魯亦有
叛意耳

之也

夫無逆出妻之喪而為之也

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莒子杞伯同盟

于蒲切傳歸汶陽田而諸侯解體晉不知反求
諸已而從事于未不知本矣書盟以罪晉

為歸汶陽之田故諸侯貳於晉晉人懼會于蒲

以尋焉陵之盟季文子謂范文子曰德則不競尋

盟何為范文子曰勤以撫之寬以待之堅疆以御

之明神以要之柔服而伐貳德之次也是行也將

始會吳吳人不至

八至會

秦春前

伯須一宋

詩書之錄伯姬也

公至自會

二月伯姬歸于宋 范註逆者非卿故不書家氏曰始至成禮七見經貴之也

二月伯姬歸于宋

夏季孫行父如宋致女 程子曰女既嫁夫母使人安之爲致女使卿人伯姬之登

夏季文子如宋致女復命公享之賦 瞻莪之五

章穆姜出於房再拜曰大夫勤辱不忘先君以及

嗣君施及未亡人先君猶有望也敢拜大夫之重

勤又賦綠衣之卒章而入 杜註致者所以致成婦禮篤昏姻之好

未有言致女者此其言致女何錄伯姬也

行父如宋致女
孔疏第年來聘致夫
人也外來伯言聘在
魯而出曰致女劉氏
曰文既嫁三月廟見
稱婦致之者成之也
家氏曰宋以卿將事
故亦以致致
語云孰又云不與兩
語楚氏曰致之親好
之意何說之有劉氏
曰內大夫出無禮便

若震令與內穆則曰
公使行父如宋致女

于

晉人來媵

三傳皆入來媵前
衛人來媵

執鄭伯書伐鄭

胡傳謂人不可以王命
又不歸京師非伯討
也殺伯討不書輕不
足也後去聲云不言
賊以鄭伯也劉氏曰
豈以鄭伯必戰乎又云
為親者宣劉氏曰何
故注三傳耳

晉人來媵胡傳致女及來
媵同程子說

晉人來媵禮也

媵不書此何以書錄伯姬也

秋七月丙子齊侯無野卒杜註丙子七月一
日書七月從楚

晉人執鄭伯晉欒書帥師伐鄭或于楚固有罪
執之則虐甚

秋鄭伯如晉晉人討其貳于楚也執諸銅鞮欒

書伐鄭鄭人使伯獨行成晉人殺之非禮也兵交

使在其間可也楚子重侵陳以救鄭汪氏曰楚救
不錄抑楚也

冬十有一月葬齊頃公

楚伐齊遺

胡傳信無備矣然

民不效死則昧焉國

之大也雖降其城何

益乎

家氏曰魯師歸馬

及蒲晉坐視其危而

莫如盟王固如是平

惡之也

按此事左氏止責齊

無備須兼用家氏語

晉語乃備

殺云大夫潰而之楚

未錄劉氏曰經但云

莒潰不云之楚且潰

非大夫所爲

楚人入鄆

按左傳楚遂入鄆莒

正公子嬰齊帥師伐莒庚申莒潰楚人入鄆

傳冬十一月楚子重自陳伐莒圍渠邱渠邱城惡

衆潰奔莒戊申楚入渠邱莒人囚楚公子平楚人

曰勿殺吾歸而俘莒人殺之楚師圍莒莒城亦惡

庚申莒潰楚遂入鄆莒無備故也君子曰恃陋而

不備罪之大者也備豫不虞善之大者也莒恃其

陋而不修城郭浹辰之間而楚克其三都無備也

夫詩曰雖有絲麻無棄菅蒯雖有姬姜無棄蕉萃

比百君子莫不代匱言備之不可以已也不足以

無備故也是以鄭為
高邑又考崔氏曰鄭

魯邑蓋謂黃潰十勢
以人鄭書是入者嬰

齊命彌師出入鄭所
以滅齊此說亦有理

存之

秦秋伐晉

惡秦之党楚亦傷晉
景之不能伯也

鄭國說

此鄭陽君之術也然

圍在此年又次年五
月晉始歸鄭伯三月

立公子緡四月殺緡

出此計救之也

城中城

延氏曰備不虞也

宗諸
侯矣

秦人白狄伐晉

胡傳晉嘗與白狄伐秦秦亦與白狄
伐晉稱人貶也家氏曰貶黨楚也

傳左

秦人白狄伐晉諸侯貳故也
高氏曰執鄭伯又

鄭人圍許

高氏曰鄭以晉執
其君歸咎于許

傳左

鄭人圍許不晉不急君也是則公孫申謀之曰

我出師以圍許為將立君者而紿晉使晉必歸

君張氏曰君在外而與
師復怨大也之罪也

城中城

陳氏曰晉之重民力也高氏曰以信無備而
潰恨而城之黃氏曰東海邑或曰魯丙城

傳左

城中城書時也
杜預此門月或十一月
終十二月前故傳曰書時

穀梁非外民未錄非
者訊也訊以民爲外
也趙氏曰若中城有
壞豈得不修乎

黑背侵鄭

黑背稱弟與齊仲年
同吳氏曰晉既執鄭
伯又命來書伐今又
使衛使向以服鄭之
心。

五下不從不郊

高氏曰魯不當郊也
今不郊非換禮也五
下不從乃不郊耳吳
氏曰二月下旬初七
三月上旬二下三月
中旬三下不從則常
不郊乃三月下旬四

十年春衛侯之公黑背帥師侵鄭家氏曰責
備齊晉

傳 衛子叔毘曰侵鄭晉命也。胡傳父有寵愛之私
其子剽故得立可恥

夏四月五十郊不從乃不郊。范註三月郊時何
氏曰五下濟其矣

公 其言乃不郊何不免牲故言乃不郊也

經 夏四月不時也五十疆也乃者亡乎人之辭也。上声

五月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衛侯曹伯伐鄭

傳 鄭公子班聞叔申之謀三月子如立公子繻夏

四月鄭人殺繻立髡頑子如奔許樂武子曰鄭人

立君我執一人焉何益不如伐鄭而歸其君以求

下又于四月上旬五
河不從而後不郊濟

矣

會五國伐鄭

二氏曰鄭已立君故

會諸侯伐鄭而歸鄭

伯因亂之成焉使其

君原亂而後歸之惡

晉其也

齊人來勝

高氏曰伯姬嫁已久

晉侯儒卒

杜註據傳丙午六月

七月有日無其禮鬼

也趙氏先祖晉侯殺

趙同趙盾故然

下大厲之慶有氣散

成焉五月晉侯有疾晉立太子州蒲以爲君而會

諸侯伐鄭鄭子罕賂以襄鍾子然盟於修澤子駟

爲質辛巳鄭伯歸立州蒲句姑存於氏曰若然失

齊人來勝齊聞其賢也然齊來則三國勝有十

勝不書此何以書錄伯姬也三國來勝非禮也

曷爲皆以錄伯姬之辭言之婦人以衆多爲侈也

丙午晉侯儒卒

卷之二篇之廿

晉侯夢大厲被髮及地搏膺而踊曰殺余孫不

義余得請于帝矣壞大門及寢門而入公懼入于

所攻率之惡其心人所致也之夢見大不守分以故小臣之事是魂釋上升所致

杜註背肩胸胃之病

膏肓大十達針也

醫曰夏醫也公曰良醫也相應

厚禮歸之示而殺之一幸一不幸

張音脹腹滿也

杜註傳言巫以明術

見疑小臣以言費自禍

至又壞戶公覺召桑田巫巫言如夢公曰何如曰
不食新矣公疾病求醫於秦秦伯使醫緩爲之未
至公夢疾爲二豎子曰彼良醫也懼傷我焉逃之
其一曰居膏之上膏之下若我何醫至曰疾不可
爲也在膏之上膏之下攻之不可達之不及藥不
至焉不可爲也公曰良醫也厚爲之禮而歸之六
月丙午晉侯欲麥使甸人獻麥饋人爲之召桑田
巫示而殺之將食張如廁陷而卒小臣有具夢見
公以登天及日中晉晉侯出諸廁遂以爲殉

春秋左傳卷之二十一

卷之二十一

成公

二十五

春秋左傳卷之八

公如晉

公如晉以事天子者

爭晉也晉使公送葬

以天子自居也故晉

之葬景公沒而不書

秋七月公如晉

胡傳公之葬晉侯非禮也惟天子之事可也

傳

秋公如晉晉人止公使送葬于是糴棧未反冬

葬晉景公公送葬諸侯莫在晉人辱之故不書諡

之也即諸侯皆在亦辱也况莫在乎趙氏曰不書葬晉景公為內諱也

冬十月備四時○公無此三字

公至晉

危之也

孔疏不書正月公在

晉請見止故不以告

廟

十有一年春王三月公至自晉

趙氏曰留晉凡九月窮為成公懼之

傳

十一年春于三月公至自晉晉人以公為貳於

楚故止公公請受盟而後使歸杜註正月公在晉不書諱見止

趙氏曰公出晉九月

晉侯使卻孳來聘己丑月卻孳盟孳字公作州後同

二百爲公止之不義
其矣今公既返初舉
未珍且抗公盟之陽
爲形而除實疑之
恨其見止而或叛也
以公放夫其爲如何
何故沒公不書吳氏
曰晉豈誠心行聘哉
血欲迫公使盟耳

行父如晉

黃氏曰晉止公九月
而歸之其聘豈親曾
哉疑其狀也曾侯拔
晉之馬其聘豈德晉
哉投其威也晉以要
君爲信德以譎奉爲
禮

僑如如齊

在 卻擊來聘且泄盟聲伯之母不聘穆姜曰吾不

如、弟、姊也

以妾爲妣生聲伯而出之嫁於齊管于奚生二子

而寡以歸聲伯聲伯以其外弟爲大夫而嫁其外

妹於施孝叔卻擊來聘求婦於聲伯聲伯奪施氏

婦以與之杜註不聘無嫁禮也公弟叔胥妻也

夏季孫行父如晉若魯之謂事晉受

在 夏季文子如晉報聘且泄盟也報卻擊聘

秋叔孫僑如如齊杜氏曰魯蓋激晉之德禮不

在 秋宣伯聘於齊以修前好薛氏曰由齊來滕張氏曰謝軾鞏之師

趙氏曰前日恨齊不
得不事晉今不能忍

晉之辱故逆齊復得

戴氏曰歸田齊未嘗

遣使令仇如修好齊

無拜聘則齊爲齊弱

久矣

周公出奔晉

胡傳王丁及大臣盟

不君臣上與人主盟

不臣又叛盟而仇自

絕于天也書此見周

之微

趙氏曰首爲逆主

臣比罪人罪也

公羊云言出自私士

也未威陸氏曰畿內

固不當以私士爲義

冬十月備四時

十有二年春周公出奔晉

左

周公楚惡惠襄之信也且與伯與爭政不勝怒

王之族

出及陽樊王使劉子復之盟于鄆而入三日復

出奔晉十二年春王使以周公之難來告書曰周

公出奔晉凡自周無出周公自出故也自絕于周故書出

周有入無出其月出上下一見之也言其上下

之道無以存也上曰失之下孰敢有之今上下皆

失之矣李氏自王臣書奔三惟此書出故穀曰一見高氏曰公遠命復出敢受之晉罪也

合謀

據其先定之謀以

為約而後事之師

是信此六字大過

失左傳載事句無

而此以約此不與

晉侯及晉侯合謀

此是晉侯侯安故

之衰二十七之號

因此而起也以此

若離其始也

秋狄于交剛

按秋晉與秦伐晉

又謂宋之盟於成

晉而之秋也凡此

晉不忌知是而從

夏公會晉侯衛侯于瑣澤呂氏曰為伐秦起耳家氏

不華元克合晉楚之成夏五月晉士燮會楚之

子罷許偃癸亥盟于宋西門之外曰凡晉楚無相

加我好惡同之同恤危備救凶患若有寧是則

晉伐之在晉楚亦如之交贊往來道路無壅謀其

不協而討不庭有渝此盟明神殛之俾陳其師無

克胙國鄭伯如晉聽成會于瑣澤成故也不其成也

秋晉人敗狄于交剛高氏曰自秋晉與秦伐晉此先

狄人聞宋之盟以侵晉而不設備狄晉人敗狄

成公

臣

狄人來

制師乞師

程了說夷易傳同

李八百原公孫師三

地皆乞師師爲伐秦

秦襲於楚楚師伐秦

伐則人心未歸所以

不語侯也昔由乞師

之士願爲故宋伯事

初禮侯以長諸侯也

按晉楚乞師書乞

小國木大器也今大

國名小國亦皆乞師

詳說列國乞師書

秦乞師

于交剛奴明狄間宋之盟侵晉

冬十月公于罷如晉聘游盟亦棘皆不其畧之也

十有三年春晉使御歸來乞師胡傳報怨不以王命與師特書曰乞

師以從帝命十三年春晉侯使御歸來乞師將事不敬流獻

子曰御氏其亡乎禮身之幹也敬身之基也御子

無基且先君之廟卿也受命以求師將社稷是衛

而憎棄君命也不亡何爲杜註將伐秦也乞謙詞

乞重辭也古之人重師故以乞言之也重民命也

三月公如京師 夏五月公自京師遂會晉侯齊侯

如京師伐秦
所傳曰會伐秦道自
王加下為越去子而
往於胡也
以伐秦為遠事乃舉
人皆樂助也
存人之之也
說曰。穆氏曰。實文
實名大夫而書河
西成公實會伐秦而
書如京師以正之
也。樂氏曰。若彼而不
非則廢其運存之而
其言則亦非其言成
子列子下。其言則亦
之意也。通氏曰。若
不則伐秦則亦不朝
可。

春秋重耳公襲

宋公衛侯鄭伯曹伯和人滕人伐秦
不齊朝王非專
為朝王往也

三月公如京師宜伯欲賜請先使王以行人之

禮禮焉孟獻子從王以為介而重賄之公及諸侯

胡王遂從劉康公成肅公會晉侯伐秦成子受賑

于社不敬劉子曰吾聞之民受天地之中以生所

謂命也是以有動作禮義威儀之則以定命也能

者養之以福不能者敗以取禍是故君子勤禮小

人盡方勤禮莫如敬敬盡力莫如致篤篤敬在養神

篤在守業國之大事在祀與戎祀有執膳戎有受

卷八 成公

中則有晉侯使乞相
楚秦文未錄中後文
已之過沒人之善杜
註詞多誤前氏口詞
令工多私新編罪之
詞

陳氏曰戰于麻隧秦
師敗績之書不足詳
耳

服神之大節也。今成子清棄其命矣，其不反乎。

秦桓公既與晉厲公爲合狐之盟，而反召狄與楚。

欲道以伐晉，諸侯是以睦于晉。晉欒書將中軍，荀

庚佐之士燮將上軍，卻錡佐之。韓厥將下軍，荀息

佐之。趙旃將新軍，卻至佐之。卻殺卻戎樂鐵爲右

孟獻子曰：晉帥乘和師，必有大功。五月丁亥，晉師

以諸侯之師及秦師，戰于麻隧。秦師敗績，獲秦成

差及不更女。父曹宣公卒于師，師遂濟澗及侯。晉

而還。晉侯于新楚成，肅公卒于暇。札記不更秦師

不攻而天子不待不
謂故則其言如其師
重言也後書曰秦
師會伐秦見其勢伐
秦來非爲朝至來矣

曹伯率師

被云明之未缺劉氏
曰濟侯死十行則記
其地例如此耳

至伐秦

張氏曰士以伐秦爲
遂事春秋亦稱士之

春秋左傳會秦

其言自京師何公繫行也公繫行奈何不敢過

天子也

何註繫造意也本欲直伐秦不
敢過天子復生事修朝而後伐

宣公受命不敢叛周也

命伐秦

曹伯廬卒于師

左傳叔卒在前宣公卒負芻殺太
子此大逆當討者晉不即討何哉

曹人使公子負芻守使公子欣時逆曹伯之喪

秋晉芻殺其大子而自立也諸侯乃請討之晉人

以其役之勞請俟他作

杜註負芻欣時皆晉
庶子欣時子滅也

傳曰公大夫在師曰師在會曰會

秋七月公至自伐秦

王氏曰至伐秦公之行非爲朝
王言其實也春秋之稱微而顯

成公

二九

謂也。今以伐秦致
明者矣。以伐秦爲重

也。李氏曰：如僞四年
不以伐秦至，而以伐
楚致，皆究其初心也。

管子未介

徐氏曰：昔君無諱放
不稱葬。

• 孫林父歸衛

高氏曰：昔愛衛，適逃

罪，戾之臣，又強歸之

故曰：自齊趙氏曰：林

父卒，叛之者，晉也。

昔晉爲重，程氏曰：衛

定不能辭，以大義其

不能者，可知矣。晉民

曰：自宜歸者，徐季春

季子陳侯所贊也。有

冬葬曹宣公。劉氏曰：子臧讓國，失職不討，亂季私介節未爲至也。呂氏曰：葬其身太遲耳。

傳及葬曹宣公，既葬，子臧將亡國人，皆將從之。成

公乃懼，告罪，且請焉。乃反而致其邑。國人將彼負，節惡及民矣。

十有四年春，王正月，莒子朱卒。渠邱公季佗卒，魯比公宗州立。

夏，衛孫林父自晉歸于衛。許氏曰：歸易詞，罪晉奉之也。逐君之惡兆此矣。

傳春，衛侯如晉，晉侯嬖見孫林父，焉定公不可。夏

衛侯既歸，晉侯使卻鞮送孫林父，而見之衛侯，欲

辭定姜曰：不可。是先君宗卿之嗣也。大國又以爲

請，不許。將亡，雖惡之，不猶愈于亡乎？君其忍之。安

不... 此... 是... 林... 父... 是...

僑列述女

諸侯終喪即終冬今成
公已在位十二年太
過時矣

鄭喜儀計

鄭許相為魯鄭空
此四伐許皆伯主若
兩國何也蓋堂明年
許遷于其地也

春秋三傳之旨

卷八

三十

禍之道也

民而宥宗卿不亦可平衛侯冠而復之衛侯猶苦
即：弊
成叔窮惠子相苦成叔傲芻子曰苦成家其亡平
古之為享食也以觀威儀省禍福也故詩曰兕觥
其餼旨酒思柔彼交匪傲萬福來求今夫子傲取

秋叔孫僑如如齊逆女

杜謚成公逆夫人得祀
經無納幣者文闕也

傳 秋宣伯如齊逆女稱族尊君命也 未姑存劉氏
曰非也常可

鄭公子嘉帥師伐許 許氏曰鄭逼許楚用鄭以國
大小兵力強弱更相吞噬

傳 九月鄭子罕伐許敗焉戊戌鄭伯復伐許庚子

也。且以豈其可恃也。

婦姜氏至齊

稱婦有姑也。黃氏

曰舍族前後一事故

後省文。自左以謂族

無傳君命舍族爲對

夫人妾也。

衛侯卒

定公卒。獻公立。

隨安不哀。何以繼之哉。

八其郭許人平以叔申之封。

高氏曰。著許所以遷亦見晉國之下伯。

九月。僖如以夫人婦姜氏至自齊。

張氏曰。稱婦宣公夫人。魯姜尚任。

左 九月。僖如以夫人婦姜氏至自齊。舍族。芻夫人。

也。故君子曰。春秋之稱微而顯。志而晦。婉而成章。

盡而不汙。懲惡而勸善。非聖人誰能修之。舍族二句。婦存。

冬十月。庚寅。衛侯臧卒。

左 衛侯有疾。使孔成子甯惠子立敬妣之于衛。

以爲太子。冬十月。衛定公卒。夫人姜氏既哭而息。見

大子之不衰也。不內酌飲。歎曰。是夫也將不惟衛。

如謂撫厲太息之聲

未始掩起衛後事

仲嬰齊卒
胡傳以嬰齊爲歸父
後則弟不可爲兄嗣
以後襄仲則以父子
爲氏亦非矣
家氏曰後我仲耳齊

家氏曰後我仲耳齊

國之敗其必始於未亡人嗚呼天禍衛國也夫吾
在齊知人之朝。
不獲鱗也使主社稷大夫聞之無不聳懼孫文子
自是不敢舍其書器於衛盡與諸戚而甚善晉大

夫

秦伯卒

高氏曰秦桓公也立二十八年卒史失其名

十有五年春王二月葬衛定公

三月乙巳仲嬰齊卒

何註弟無後兄義失父子之親故不言仲孫明不與子爲父孫

諡

仲嬰齊者何公孫嬰齊也公孫嬰齊則曷爲謂

兄歸父、父仲建今以爲誤。

之仲嬰齊爲兄後也孫以王父字爲氏也歸父走

家氏曰後我仲耳齊

成公

巳

氏曰魯有兩嬰齊叔
嬰齊稱公孫仲嬰齊

從君賜稱氏情理也
公羊追叙仲遂之子

亦及歸父奔齊事與
左前傳同

按家氏價氏說與公
羊異存亦

穀梁云子由父既不
稱公孫未錄劉氏曰

歸父何以稱公孫
會盟于戚

程子曰負芻殺太子
既三年與之盟方就

之稽天討也高氏曰
欲討之勿與之盟可

也假此事相會而盟
既盟而執之故書同

既盟而執之故書同

之齊魯人徐傷歸父之無後也於是使嬰齊後之

於丑公會晉侯衛侯鄭伯曹伯宋世子成齊國佐邾

人同盟于戚 晉侯執曹伯歸于京師 公至自會

十五年春會于戚討曹成公也魏一則歸諸京師

諸侯將見子臧於王而立之子臧辭曰前志有之

曰聖達節次守節下失節為君非吾節也雖不能

聖敢失守乎遂逃奔宋左有云書執曹伯不及

其民未錄劉氏曰非也

夏六月宋公固卒 宋共公

楚子伐鄭趙氏曰許鄭伐許不問以從楚也今鄭從

盟訊之吳氏曰世子
代君非所宜也

○執曹伯歸京師

胡傳執諸侯者多矣

此獨書討討殺殺

太子之罪不敢自治

而歸京師伯討也○

張氏曰與其討也然

先執而後盟乃盡善

後曹人請曰若有罪

則君列諸會矣開釋

姦之門也小失哉

數梁惡晉未錄劉氏

曰非也

公至會

同盟成

●楚子伐鄭

晉楚爲成未久而楚

盟訊之吳氏曰世子

代君非所宜也

侵楚將北師子巢曰新與晉盟而背之無乃不可

乎子反曰敵利則進何盟之有申叔時老矣在申

聞之曰子反必不免信以守禮禮以庇身信禮之

亡欲免得乎楚子侵鄭及暴隧遂侵衛及首止鄭

子罕侵楚取新石欒武子欲報楚韓獻子曰無庸

使重其罪民將叛之無民孰戰家氏曰盟甫三歲

秋八月庚辰葬宋共公宋華元出奔晉宋華元

自晉歸于宋宋殺其大夫山宋魚石出奔楚

左

秋八月葬宋共公於其華元爲右師魚石爲左

子。先。據。明。元。姓。名。官。職。

子。先。據。明。元。姓。名。官。職。

子。先。據。明。元。姓。名。官。職。

子。先。據。明。元。姓。名。官。職。

子。先。據。明。元。姓。名。官。職。

子。先。據。明。元。姓。名。官。職。

子。先。據。明。元。姓。名。官。職。

子。先。據。明。元。姓。名。官。職。

子。先。據。明。元。姓。名。官。職。

子。先。據。明。元。姓。名。官。職。

首背鼎書伐以惡之

葬宋共公

穀云以葬共姬不可
不葬共公未錄劉氏
曰葬紀叔姬而不葬
祀侯何或季氏曰三
月葬子勿多也葬事也
喪禮之苟可用

華元奔歸宋

胡傳元之奔歸不省
文者著其正也與之
也蘇氏謂使元與蘇
顯寵重子出奔則不
能討是也至氏曰至
河而復未至晉也云
自晉與晉討無異善
之書自晉以成其志
也蘇氏曰猶子產奔

師楊標明蕩澤爲司馬華喜爲司徒公孫師爲司城向爲

人爲大司寇鱗朱爲少司寇向常爲太宰魚府爲

少宰蕩澤弱公室殺公子肥華元曰我爲右師君

臣之訓師所司也今公室卑而不能正吾罪大矣

不能治官敢賴龍乎乃出奔晉二華戴族也司城

莊族也六官者皆桓族也魚石將止華元魚府曰

右師反必討是無桓氏也魚石曰志師苟獲反雖

許之討必不敢且多大功國人與之不反懼桓氏

之無祀於宋也右師討猶有戍在桓氏雖亡必偏

晉諸葛亮亦李氏
曰明則有之矣而
入罪皆入不再書名
元再予之

殺大火山

胡傳山不替氏呼其
族也伐其木也書其
之不如矣。程子曰
去族也公族也。

魚石奔楚

王氏曰魚石與山親
恐見及故奔宋天下
要權正楚所欲爭卒
致入彭城之禍魚石
之罪大矣
魚石止華元華元止
魚石等相應自止亦
亦應乃反字亦應

魚石自止華元於河上請討許之乃反使華喜公
孫師帥國人攻蕩氏殺子山書曰宋殺其大夫山
言皆其族也魚石向爲人鱗朱向蕩魚府出舍於
睢上華元使止之不可冬十月華元自止之不可
乃反魚府曰今不從不得入矣右師視速而言疾
有異志焉若不我納今將馳矣登邱而望之則馳
騁而從之則決睢濫閉門登陴矣左師二司寇二
宰遂出奔楚華元使向戌爲左師老佐爲司馬樂裔
爲司寇以靖國人

春秋三傳卷之九

俞氏曰此是同族相
莫疏以族姓作主屬

以官時而屬

華元奔莒魯若等奔

楚相慮弱公至靖國

人相慮

●會吳鍾離

孫氏曰大夫不敢致

諸侯故相與往會吳

子于鍾離程子曰吳

蓋諸諸心病務故與

吳親呂氏曰此大夫

會之也戚之會相之

會則諸侯會則教黃

池運與晉爭長趙氏

曰或謂尊吳故涉會

聖人豈以吳比王世

子乎又或謂外吳者

冬十有一月叔孫僑如會晉士燮齊高無咎宋華元

衛孫林父鄭公子魴邾人會吳于鍾離胡傳吳以號

左十一月會吳于鍾離始通吳也始通吳以制楚

許遷于葉葉氏曰陳蔡許皆恃楚卒之陳蔡為楚成

左許遷于葉許五遷而自羽父存城鄭滅之皆自取也

左許遷于葉杜詁許畏鄭南依楚故以自遷為文

左許遷于葉李氏曰遷鄭而主楚不善擇所從也

十有六年春王正月雨水冰程子曰災異皆天人響

左雨而木冰也志異也傳曰根枝折公嘗

之盟孟之會未嘗外
楚獨外吳耶。公孫
謂外吳水缺劉氏越
氏皆非也。

許遷于葉

惟中國之無伯傷小
民之無依罪鄭通商
所致責許所依非其
人也。

雨水冰

胡傳君臣將執于兵
之徵天人之應也五
行傳不可其嚴矣。
朱子曰上溫故冰而
不雪下寒故著水而
冰。

鄭喜侵宋

書侵罪歸之貪賂從

夏四月辛未滕子卒

高氏曰滕三書卒皆不名。

夏四月滕文公卒

汪氏曰在位十年成公立

鄭公子喜帥師侵宋

春楚子以汝陰之田賂鄭鄭遂叛晉從楚故侵宋

鄭子罕伐宋

宋將鉏樂懼敗諸洧敗退舍於夫

渠不做。鄭人覆之。敗諸洧。陵獲將鉏樂懼。宋恃勝

也。高氏曰鄭至是附楚為楚伐宋故書侵自是諸侯之兵無寧歲矣

六月丙寅朔日有食之

晉侯使欒黶來乞師。甲午晦晉侯及楚子鄭伯戰

于鄆。陵楚子鄭師敗績。敗鄭地

杜註鄆

春秋三傳及左傳

是為楚代也

● 晉來驛受師

云謙詞謙受師故孟

獻子以為存勝也

程子曰時魯以厚姜

僑如將而北故師出

後時趙氏曰晉師不

及期故沙隨不見公

● 鄆陵楚剽敗

胡傳不書師茲親身

傷也晉亦全勝即幸

非持勝之遊范支子

所以有外懼之戒也

楚雖敗其勢益張晉

遂忘矣國卒大亂

孫氏曰君傷則師敗

也高氏曰晉不暇矣

諸侯之兵先與之戰

左

傳

晉侯將伐鄭。范文子曰：若逞吾願，諸侯皆叛。晉

可以逞若唯鄭。叛晉國之憂可立俟也。欒武子曰：

不可以當吾世而失諸侯，必伐鄭。乃與師。欒書將

中軍，欒佐之。卻錡將上軍，荀偃佐之。韓厥將下

軍，郤佐之。新軍荀偃居守，卻躒如衛，遂如齊。皆乞

師焉。欒黶來乞師，孟獻子曰：有勝矣。戊寅，晉師起。

鄭人聞有晉師，使告於楚。姚句耳與往。楚子救鄭。

司馬將中軍，令尹將左右，尹子辛將右過申。子反

入見申叔時，曰：師其何如？對曰：德刑詳美，禮信戰。

而敗之。家氏曰：吾自
林成景伯曰：厲公一
戰城濮以來，所未有
也。惜厲公志得旋弱，
耳。汪氏曰：楚斯時凌
錫甚矣，至黜廢而挫
其鋒，前此未有也。楚
戰者，今鄭徒楚敵曹
使無呂縶射月之勝，
楚官可勝言耶？惜厲
公無計勝之實德耳。
然則鄆陵則不可不
勝，而厲公無德所以
不逞霸也。
杜注：底平也。人憂其
身不知性命所歸。
執句耳，非使有先備。
故前云與往句音句。

之聖也。德以施惠，刑以正邪。詳以事神，義以建利。
禮以順時，信以守物。民生厚而德正，用利而事節。
時順而物成，上下和睦，周旋不逆，求無不具，各知
其極。故詩曰：立我烝民，莫匪爾極。是以神降之福，
時無災害。民生敦龐，和同以聽，莫不盡力以從。上
命於天，无以補其闕。此職之所由克也。今堯內棄其
民而外絕其好，濇齊盟而食話言，奸時以動而疲
民以還民，不知信進退罪也。人恤所底，其誰致死
子其勉之，吾不復見子矣。姚句耳先歸子，駟問焉。

頃與乃謂也陳去聲
長字與聖字底

句文子之子文子也
杜注流行首肯陳前
決則也與為戰道

輕死其薄屈聞曉

聞惡並去聲

厥以去聲

既頃也

春秋三傳合纂

弱今三彌服矣。敵楚而已。惟聖人能外內無患。自
非聖人外學必有內憂。蓋釋楚以爲外懼乎。甲午
一接問於師將至。

晦。迎晨。壓晉軍而陳。軍更患之。范句趨進曰。塞井
戍。驅陳於軍中而疏行首晉楚。惟天所授。何忌焉。
○遊○交○子○四○見○。○更○慮○及○存○亡○。○

文子執戈逐之曰。國之存亡天也。童子何知焉。樂
差改之由

書曰。楚師輕莊。固壘而待之。三日必退。退而擊之。
○送○善○防○背○防。○初○至○所○光○賊

必杜勝焉。卻至曰。楚有六間不可失也。其二卿相

惡王卒以魯鄭陳而不整。蠻軍而不陳。陳不違悔。
所○二○世○輕○死。

在陳而殺今而加尊。各顧其後。莫有問心者。不必

卷八 滅公

三

朱說文作機情如果
杜註策車車上為機

俞氏曰晉軍一而布
置楚臣一而指楚

一處而兩處俱活出
神入化之筆

杜註州犁伯云子前
年大楚

叔伯州犁語詳盡

伯州犁以公卒告于
苗晉皇以王卒告公

初慮

叔伯州犁語詳盡該杜
註苗皇問叔子宜四

年查詳

良以犯天忌我必克之楚子登策車以望晉軍子

重使大宰伯州犁侍於王後王曰聘而左右何也

曰召軍吏也皆聚於中軍矣曰合謀也張幕矣曰

度十於先君也徹幕矣曰將發命也甚尊且塵上

矣曰將塞井夷籬而為行也皆乘矣左右執兵而

下矣曰聽誓也戰乎曰未可知也乘而左右皆下

矣曰戰構也伯州犁以公卒告王苗晉皇在晉侯

之側亦以王卒告皆曰國士在且厚不可當也苗
晉皇言于晉侯曰楚之良在其中軍王族而已請

御之至。斬晉勝。楚。機。度。塵。晉。軍。

見如開。

神。楚。

乘。晉。

言曰此言足計勝
定此之由亦備論因
別

杜預注也

楚之良一爲潘党

杜預注也

吳已是用午前一曰
何氏曰追敘用于左
左氏制也

春秋左傳卷之六

分良以擊其左右而三重萃于王卒必大敗之公

楚之史曰吉其卦遇復曰南國滅射其元王由厥

度子

目國賊王傷不敗何待公從之有淖於前乃背左

所卦有萃、晉史、所注敗

右相違于淖步殺御晉厲公樂熒爲右彭名御楚

叙首楚鄭州有

共王潘黨爲右石首御鄭成公唐荀爲右樂范以

其族夾公行陷于淖樂書將載晉侯城曰善退國

有大任焉得專之且侵官言也失官慢也離局姦

整做

也有三罪焉不可犯也乃愾公以出于淖矣已潘

叙

居之黨與養由基躡甲而射之徹七札焉以示王

輕寒更

居之黨與養由基躡甲而射之徹七札焉以示王

春秋左傳卷之六

七

卷之三 傳 下 身 之

杜注完潘尼之子

樽首齊家也

死於可燬隆

中俱去南

楚之民二爲養自基

發他刀反弓衣也

卽至追楚子

有註趨風疾如風也

問遺也

杜註般也蘇亦已

別注戎服若袍而屬

于附與極連

卷之三 傳 下 身 之

曰君有二臣如此何憂于戰王怒曰大辱國語朝

爾射死蘇宮綺夢射月中之退入于泥占之曰姬

姓日也異姓月也必楚王也射而中之退入于泥

亦必死矣及戰射共王中目王召養由基與之兩

矢使射曰鏘中項伏驥以一矢復命郤至三遇楚

子之卒見楚子必下免胄而趨風楚子使工尹襄

問之以弓曰方事之殷也有秣草之附注君子也

誠見不穀而下無乃傷乎郤至見客免胄承命曰

君之外臣至從寡君之戎事以君之靈間蒙甲冑

作俱去声

結以正聲

郤至又追鄭伯

內八声

仕註澤也

陷子廉薄子險相應
楚之良三爲叔山冉

宋水三

不敢拜命。故告不寫君命之辱爲事之故。故肅使
者三肅使者而退。晉韓厥從鄭伯。其御杜潤。雖曰
速從之。其御屢顧不在馬可及也。韓厥曰：「不可以
再辱國君。」乃止。郤至從鄭伯。其右弗翰。胡曰：「謀略
之余從之。乘而俘以下。」郤至曰：「傷國君有刑。」亦止。
石首曰：「衛懿公。惟不去其旌。是以敗于濮。乃內旌
于破中。唐荀謂石首曰：「子在君側。敗者壹大我。不
如子。子以君免我。請止。」乃死。楚師入于險。叔山冉
謂養由基曰：「雖君有命爲國。故子必射。」乃射。再發。

宋水三
成公

三

蓋張亦

在註拒持也於本也

在註御持也

從云戶

云註知某以言
不載少也

蓋短叔山冉搏人以投巾車折軾晉師乃止因楚
公子茂樂鍼見子重之旌請曰楚人謂天子旌子重
之麾也彼其子庫也日臣之使於楚也子重問晉
國之勇臣對曰好以衆譬曰又何如臣對曰好以
暇今兩國治戎行人不使不可謂整臨事而食言
不可謂暇請攝飲焉公許之使行人執榼承飲造
於子重曰寡君乏使使鍼御持牙是以不得徧從
者使某攝飲子重曰夫子嘗與吾言于楚必是故
也不亦誠乎受而飲之免使者而復鼓且而戰見

子反命力也子反司馬也時子反將中軍仕許夷亦傷也

杜註秣穀馬也圍墜也申重也

文子口割之存上天也王曰天敗楚二天字也

范文子立戎馬前語與時代詞語並相應前條易子承戰之先未孫成于既勝之後

○對下。應。子。星未已子反命軍吏察夷傷補卒乘繕甲兵展車馬鷄鳴而食唯命是聽晉人患之苗裔皇徇曰光字令。乘補卒秣馬刈兵修陳固列蓐食申禱明日復戰乃逸楚囚王聞之召子反謀殺陽豎獻欵於子反輕。寤。神。求。子反醉而不能見王曰天敗楚也夫余不可以待六。張。之。乃宵遁晉入楚軍三日殺范文子立于戎馬之前曰君幼諸臣不佞何以及此君其戒之周書曰唯命不于常有德之謂

○羊。敗者稱師楚何以不稱師王瘞也王瘞者何傷

公羊疏爲其未錄
至氏曰以上文而宣
廟考之則甲午正二
十九日殺樂是也

楚殺公子側

高氏曰楚敗必行以
法于王將賈則行也
列國無之勞漢弱楚
成姑息漢魏以下卒
皆踵之汪氏曰先審
躬臨陳陳駭敗乃掃
芟于側而殺之亦異
于秦穆之不替也明
矣王之止之僞耳子
重委罪何耶故猶曰
以禮不去其官其得

乎矢也然則何以不言師敗績末言且

子曰事適晦曰晦曰體偏斯曰敗此其敗則目也

楚不言師君重于師也

孫氏曰君傷則師敗也

楚殺其大夫公子側

傳 楚師還及瑕王使謂子反曰先大夫之覆師徒

此、言信然然、何以不終、此、之、

者君不在子無以爲過不殺之罪也子反再拜稽

首曰君賜臣死死且不朽臣之卒實奔臣之罪也

此、謂、日、心、

子重使謂子反曰初隕師徒者而亦問之矣盍曰

此、謂、大、不、其、

之對曰雖微先大夫有之大夫命側側放不義側

臣曰

胡公

胡公曰：「昔者，魯侯有
內難，歸出後，則皆所
倚加之，謂曲在魯矣。
公曰：「反何欺乎？」程
子曰：「彼曲我直，不究
耻也。李氏曰：此與昭
平邱不與，同為難，
也。若魯則則諱與，
是也。」

亡君師敗，忘其死，王使止之，弗及而卒。

所謂二則
相定也。

狄公會晉侯、齊侯、衛侯、宋華元、邾人于沙隨。不見公。

傳戰之日，齊國佐高無咎至于師，衛侯出于衛，公

出于壤泥。晉伯通于穆姜，欲去季孟而取其室，將

行，穆姜送公而使逐二子。公以晉難，告曰：「請反而

聽命。」姜怒，公子偃、公子鉅趨，過指之曰：「女不可見。」

皆君也。公待於壤泥，申宮傲備設守而後行。是以

後使孟獻子守于公宮。秋，會于沙隨，謀伐鄭也。宣

伯使告卻縠，曰：「魯侯待於壤泥，以待勝者。」卻縠將

公羊不耻也公幼也
未錄劉氏曰即位十
六年豈得云幼

公至會

參看前

公會尹子伐鄭

此鄭西之師一伐鄭
也。師氏曰春秋不以
諸侯用上師救江正
叔頌公不書明年伐
蔡劉子成子不書屬
公會矣。李氏曰成十
一年二十公雖字定

新軍且爲公族大夫。以王東諸侯取償于宣伯而

訖。公于晉侯。晉侯不見公。書以明成公之無
過罪晉厲之信謬

曰不見公者可以見公也。可以見公而不見公譏

在諸侯也。訊晉
侯也

公至自會

石氏曰內有僑。外不見伯。至攻危而致
之。迪氏曰雖不見而已直可以會告廟

公會尹子晉侯齊國佐邾人伐鄭。氏曰彭厲公
濟王臣之罪也

傳左七月公會尹武公及諸侯伐鄭。將行姜又命公

如初。公又申守而行。諸侯之師次于鄭西。我師次

于督揚。不敢過鄭。子叔聲伯使叔孫豹請逆于晉。

元年劉子與此皆假天子之威以服人也

次子鄭子次于柎楊桓對暹于制田遷于賴上相對

曹伯歸自京

明姓不名不絕其位所以累天子也言目京師王命也言王之釋有罪也釋子說同高氏曰不書復不與其復也李氏曰衛侯不書歸自京師主書為晉書自京師主賈至室也余氏曰操

師為天子鄭子師逆以至聲伯四日不食以待之

食使有而後食諸侯遷于制田知武子佐下軍以

諸侯之師侵陳至于鳴鹿遂侵蔡未反諸侯遷于

賴上戊午鄭子率曹魯宋齊衛皆失軍叙時之不整

曹伯歸自京師湯隨會後晉人請于晉曰若有罪則君勿許會矣今復請之

曹人復請于晉晉侯謂子臧反吾歸而君子臧

反曹伯歸子臧盡致其邑與卿而不出請于晉則非由工矣

執而歸者名曹伯何以不名而不言復歸于曹

何易也其易然何公子喜時在內也公子喜時在

春秋左傳卷之四

卷之八 成公

四

縱曰晉耳

穀云晉之未歸劉氏

曰曹伯何善平學晉

皆知之穀梁不知耳

執行父者耶

孫氏曰晉曰不出師

而晉再為一魯其極

可知矣程子曰直之

于孝也也李氏曰晉

執百卿三此與齊知

叔孫舍行稱人罪晉

之也也意知之惡又

非二子此

內則何以易公子喜時者仁人也內平其國而待

之外治諸京師而免之其言自京師何言甚易也

舍是無難矣內有喜時平其國待之幸有喜時也

八月晉人執季孫行父舍外治諸京師免之訊王失政川也心于若丘有條如諸故先

傳宣伯使告御難曰晉之有季孟猶晉之有欒范

也政令于是乎成今其謀曰晉政多門不可從也

寧事齊楚有亡而已茂從晉矣若欲得志于魯請

止行父而殺之我斃廢也而事晉蔑有戴矣魯不

貳小國必睦不然歸必叛矣九月晉人執季文子



子伯子叔也

是說去二子則魯必
亡仇錫指者差正故
他拔字

于若邱公遣待子則使子叔聲伯請季孫於晉

欒曰苟去仲孫茂而止季孫行父吾與子國視於

斤僑如却隱固也

公室對曰僑如之情于必聞之矣若去茂與行父

是大棄魯國而罪寡君也若猶不棄而惠徼周公

之福使寡君得事晉君則夫二人者魯國社稷之

臣也若朝亡之魯必夕亡以魯之濟疆仇讎亡而

謂声伯

爲讎治之何及卻欒曰吾爲子請邑對曰嬰齊齊

之常祿也故介大國以求厚焉承寡君之命以請

若得所請吾子之賜多矣又何求范文子謂欒武

哀伯之譖心曲語辨

卻擘之言心私語甘

声伯之諄心苦語真

文子之勸心正語切

若明晉地公作招左

公云代君執仁之也

在招邱棼矣未錄

陸氏曰言不在晉卻

據晉晉耳

紉氏曰乃行父致耻

于公何反行之

偏如齊齊

高氏曰季孫將與

公婦故僑知罪而

奔齊氏曰齊非早

錄僑如主而齊無

無取也

子曰季孫于魯相二君矣妾不衣帛馬不食粟可

言六伯

不謂忠平信讒慝而棄忠良若諸侯河子叔嬰齊

齊諸邑

指四日不食

奉君命無私謀國家不貳圖其身不忘其君若虛

齊諸邑

從声伯之請

其請是棄善人也子其圖之乃許魯平茲季孫

執者不舍而舍公所也執者致而不致公在也

何其執而辭也猶存公也存意公亦存也公存也

冬十月乙亥叔孫僑如出奔齊惡僑如之逃罪且

異齊之愛乱人也

僑如十月出叔孫僑如而盟之僑如奔齊

十有二月乙丑季孫行父及晉卻驪盟于危危則

世可戮矣

行父後盟也

趙氏曰簡知之謀取
救故盟則公之不見
與行父之執皆簡知
之請明矣若秋之支
簡而支沃氏曰晉人
下比之也兆于此矣

公至會

申頓上至也公未嘗
與平伐鄭故以會至
且危存命也

執假

殺未幾。按假雖為
姜所請然姜不過以
是為公使亦未嘗以
公也善刺謂公子甚
公也非仁人親愛之

春秋左傳卷之四

十二月季孫及卻鞮盟于扈歸和公子偃召叔

孫豹于齊而立之。孫氏曰執之盟之晉舉動可知矣大夫盟晉魯之政又可知矣

公至自會。局氏曰行父執不致者公偕歸公為重也張氏曰伐鄭不致者公之危在會也

乙酉刺公子偃。左在前劉氏曰刺有罪也僑如覺殺謂無罪身也吳氏曰公亦失親愛矣

十有七年春衛北宮招帥師侵鄭。括公作結侵鄭為晉也

十七年春王正月鄭子駟侵晉虛滑衛北宮括

救晉侵鄭至於高氏。金氏曰先儒謂訛從晉命非也鄭恃楚故侵晉觀成可見

夏公會尹子單子晉侯齊侯宋公衛侯曹伯邾人伐

鄭。高氏曰先尹單重王命也晉厲無道而能救合諸侯者由假王靈扶義以合天下也

成公

四

道也然無備則不可

衛桓侯鄭

鄭竟得楚德晉則衛

可為晉復鄭

會尹申伐鄭

此戰重之師二伐鄭

也晉因鄭從楚不服

故又假王命伐之然

不修德禮以來之而

屬濟至師何哉

盟柯陵

楚威之盟謀復伐鄭

可兼說罪晉盟王卿

也

公至會

由柯陵至也李氏

曰此節蓋楚二諸侯

傳夏五月鄭大子髡頑侯孺為質于楚楚公子成

公子貞戍鄭公會尹武公單襄公及諸侯伐鄭自

戲童至于曲洧杜預曰襄公王卿士晉未能服鄭故假天子之威周使二伯會之

六月乙酉同盟于柯陵杜預曰同盟楚也蘇氏曰王卿士曰同盟自是晉以為常非禮

傳乙酉同盟于柯陵尋戚之盟也李云書同同外楚也非為王官

傳柯陵之盟謀復伐鄭也張氏曰無益于鄭叛而自取盟王官之罪也

秋公至自會吳氏曰方營鄭野楚救已至諸侯畏楚而還故不以伐至而以會致也

傳楚子重救鄭師于首止諸侯還杜預曰楚柯陵鄭西地

齊高無咎出奔莒王氏曰無咎為卿而不能謀國正君以致見逐亦不為無罪

則以後事致之帥與
蕭魚等歸至會同
梁子此乃曰不至伐
鮑者公下問平伐鄭
也則信也是自齊前
劍矣。穀永錄

高無咎亦當

左氏先叙明慶克之
淫亂與孟孟子之訴
此奔之由也然無咎
不能與國鮑等不能
正之于早則亦有罪
也
鮑國為施孝叔宰除
罪句須議之

齊慶克通于聲孟子與婦人蒙衣乘輦而入于

閔鮑牽見之以告國武子武子召慶克而謂之慶

克久不出而告夫人曰國子謫我夫人怒國子相

雲公以會高鮑慶守及還將至閉門而索客孟子

訴之曰高鮑將不納君而立公子角國子知之秋

七月壬寅別鮑牽而逐高無咎無咎奔莒高弱以

慮叛齊人來召鮑國而立之初鮑國去鮑氏而來

為施孝叔臣鮑國相施氏出故齊人取以為鮑

氏後仲尼曰鮑莊子之知不如蔡葵猶能德其足

以彼世所無

不能危行之也

不能危行之也

不能危行之也

不能危行之也

不能危行之也

不能危行之也

不能危行之也

不能危行之也

九月用郊

趙氏曰善用前此未

嘗九月用也吳氏曰

不十日不下牲而通

用其禮非時之甚不

敬之大也孫氏曰刻

氏以爲用人以祭彼

見知人用節子不知

用節子去言執言節

子今但言用如耳

荀彘乞師

晉厲不以德禮而滅

合諸侯再討鄭不服

今又乞師矣夫我

九月辛丑用郊

胡傳郊之不時未有甚于此者也李氏曰與用幣用牲皆不宜用之文

羊公用者何用者不宜用也九月非所用郊也然則

郊曷用郊用正月上辛或曰用然後郊

梁夏之始可以承春以秋之末承春之始蓋不可

矣九月用郊用者不宜用也宮室不設不可以祭

衣服不修不可以祭車馬器械不備不可以祭有

司一人不備其職不可以祭祭者薦其時也薦其

敬也薦其美也非享味也

晉侯使荀彘來乞師

荀彘請伐鄭。悉諸侯不從故曰乞

冬會盟于代鄭

出校上之師三伐鄭

也。姚氏曰三代不

服以誦其著屢

以老勢其強不有晉

厲其亮陵不知又當

何如改楚救皆制假

厲無德服家不能成

擄楚之功耳

○至伐鄭

由汝上至也。趙氏

曰前兩伐皆至會此

以乞師而曾不得不

以伐傳廟

與齊卒難服

趙氏曰見月無中

文讀也蘇氏曰則齊

從伐鄭廷而過卒其

冬公會于代。晉侯、宋公、衛侯、曹伯、齊人、邾人伐鄭。

○冬諸侯伐鄭。十月庚午圍鄭。孫氏曰三假王命不服伯不振也

○言公不背柯陵之盟也。趙氏曰見力不足持而厲不能修德以來之也

十有一月公至自伐鄭。汪氏曰楚至而還伯之資而德有款借也

○定公子申救鄭師於汝上。十一月諸侯還。杜註

手申公孫嬰齊卒于狸服。

○勿暨。伯夢涉洹。或與已瓊塊食之。泣而爲瓊瑰。

盈其懷。從而款之。曰。濟洹之水。贈我以瓊瑰。歸乎。

歸乎。瓊瑰盈吾懷。乎懼不敢占也。遂自鄭。壬申至。

地在外也。公云非此日月也。行君命然。

後卒大夫未歸。劉氏曰非也。許為大夫則在前死。

殺云殺君而殺其臣。未服言卿卒。後曰公至皆據其車。何傷。殺魚。

晉殺三御。孫氏曰君之卿佐是為股肱。厥公不道一朝而尸三卿。此自稱之道也。雖處處矣。後列數之以其甚。張氏曰祁氏既多怨。乃公不正其有野無罪。而用慶之計。一廟。

於狸脈而占之。曰余恐死。故不致占也。今眾繁而從余三年矣。無傷也。言之之真而卒。仕註戒。數占夢。

十有二月丁巳朔日有食之。郭子纘且卒。宣公特立。

晉殺其大夫卻鞫卻犇卻至。

晉厲公侈多外嬖。反自鄆陵。欲盡去羣大夫而立其左右。胥童以定百克之廢也。怨卻氏而嬖于厲公。卻鞫、卻犇、卻至、夷陽五、田五亦嬖于厲公。卻犇與長魚矯爭田。執而梏之。與其父母妻子同一轅。既矯亦。

無傷。見不。此。首。此。仕註戒。數占夢。

定公卒。子。宣公特立。

網。○。於。於。外。嬖。

○。據。從。○。大。○。○。

○。依。○。後。○。前。○。一。時。

○。在。○。台。○。怨。○。分。○。地。○。○。

○。二。○。時。○。

○。二。○。時。○。

設三帥又却書世能
無安王六曰一則
於時則情修而生也
是文子所謂外敵而
內憂也

孫周嘗與公會孫周
皆與史世家言孫公
少子流涕而叔揚生
惠伯諒諒少周

春秋左傳卷之九

變于厲公。樂書怨卻至，以其不從已而敗楚師也。
欲不之使，楚公子莪告公曰：「此戰也，卻至實召寡
君以東師之未至也，與軍帥之不具也。」曰：「此必敗。」
吾因奉孫周以事君，公告樂書，書曰：「其有焉。」不然，
豈其死之不惧而受敵使乎？君去營，使諸周而祭
之，卻至聘于周，樂書使孫周見之，公使覘之，信遂
怨卻至。厲公出與婦人，先殺而飲酒，後使大夫殺
卻至。奉豕寺人，益張奮之，卻至射而殺之。公曰：「季
子欺余，厲公將作難，胥童曰：『必先三卻，族大多怨。』」

成公

四

壯註敵多怨有庸討
多怨者易有功也
此見御至不賞殺

帥甲文御氏以甲城
京師俱有南陳好外
雙之百相請武堂
劉伯鶴也皆成叔驤
五部五五

去大族不逼敵多怨有庸公曰然御氏聞之御靖
欲攻公曰雖死君必危御至曰人所以立信知勇
也信不叛君知不害民勇不作亂夫三者具誰
與我死而多怨將安用之君實有臣而殺之其謂
君何我之有罪吾死後矣若殺不辜將失其民欲
安得乎待命而已受君之祿是以聚黨有黨而爭
命罪孰大焉壬午得重夷羊五帥甲八百將攻御
氏長伯矯請無用衆公使清沸艦助之抽戈結袵
而橋於者三帥將謀于樹娘以戈殺劉伯哲成叔

人治書

公許子二子欲殺
于也皆拜稽首
示不怨君也

于其位溫季曰逃威也逐趨矯及諸其車以弋殺
之皆尸諸朝了。三。御。前。火。司。前。晉並以甲劫樂書中行恨于朝求。上。矯曰
不殺二子憂必及君公曰一朝而尸三卿余不忍
益也對曰人將恐君臣聞亂在外為姦在內為軌
御姦以德御軌以刑不施而殺不可謂德臣偏而
不討不可謂刑德刑不立姦軌並至臣請行遂出
奔狄公使辭于二子曰寡人有討于卻氏卻氏既
伏其辜矣大夫無辱其復職位皆再拜稽首曰君
討有罪而免臣于死君之惠也二臣雖死敢忘君

下流氏補馮外繁

上竹噉厥神馮拜大

大

魯多矣臣乃以老牛

比君耶

杜註尸主也

成舒庸

昌以正齊庸小且思

伯也

德乃皆歸德、立、左、右、臣公使背重為卿公遊于臣麗氏樂書中

行循途執公為召士甸士甸何以示、收、君、心辭召譚厥韓厥辭曰

昔吾翁不禮氏孟姬之讒吾能違兵古人有言曰

殺老牛莫之敢尸而况君乎始、新二三子不能事君焉

用厥也



自禍于是起矣白禍

楚人滅舒庸舒庸固自取然楚方敗于鄆陵而勢益張此鄆陵之所以不可少也

舒庸人以楚師之敗也道其人圍巢伐駕圍廬

廬遂恃吳而不設備楚公子蒙師襲舒庸滅之

明趙氏曰不以賦也

攻壽夢車地左氏詳
考經試君前事又考
傳詳書之爾便知其
意趙氏不以賦起之
說不可也

殺同佐

孫氏曰佐雖有專殺
版君之罪然告極大
克亦不慶氏而殺佐
故猶國以殺非罪上
也家氏曰同佐不得
謂之非叛然其心則
爲君正家法齊寧不
能防閑其母又受母
師殺佐故以祭上書

用我今日否亦命日共而從君神之所福也對曰
尋臣之願也敢不唯命是聽庚午盟而入館于伯
子同氏辛巳朝于武宮逐不臣者七人周子有兄
而無慧不能辨菽麥故不可立

齊殺其大夫國佐

經

齊爲慶氏之難故甲申晦齊侯使士華免以戈

殺國佐于內宮之朝師逃于夫人之宮書曰齊殺

其大夫國佐棄命專殺以殺叛故也使潁人殺國

勝國弱來奔三湫奔萊慶封爲大夫慶佐爲司寇

○公如晉

初，河君也。桓公即位

放。

太子曰：桓公也。公

也。才大，故高。公十四

年，故高。公有。有。有。有。

當時。當時。當時。當時。

及。桓公。桓公。桓公。

精。精。精。精。

一。一。一。一。

盛。盛。盛。盛。

地。地。地。地。

按。按。按。按。

子。子。子。子。

數。數。數。數。

不。不。不。不。

之。之。之。之。

馮。馮。馮。馮。

既齊侯及國，使制國氏禮也。李氏曰：此齊侯慶尊國之始。

公如晉

二月乙酉朔，晉悼公即位于朝，始命百官，施舍

已責，逮錄寡，振廢，帶匡乏，困救災，患禁淫，匿薄賦

，敎宥罪戾，節器用，時用民，欲無犯時，使魏相士魴

魏頡、趙武為卿，荀偃、荀會、欒黶、韓無忌為公族，大

夫使訓卿之子弟，共儉孝弟，使士渥濁為大傅，使

修范武子之法，右行辛為司空，使修士蒍之法，弁

糾御戎，校正屬焉，使訓諸御知義，荀偃為右，司士

馬訓氣象所以復伯
是中興時境非此出
色文章馬不出此等
出色人物

伐宋魚石入

胡傳不口納劉氏謂
不與納也非正也言
復入已絕復入惡之

屬焉使訓員方之士時使卿無其御立軍討以讎
之祁奚爲中軍尉羊舌職佐之魏絳爲司馬張老
爲候奄鐸過寇爲上軍尉籍偃爲之司馬使訓卒
乘親以聽命程鄭爲乘馬御六駟屬焉使訓羣
知禮提上凡六官之長皆民譽也舉不失職官不易方
爵不踰德師不陵正旅不逼師民無謗言所以復
霸也 公如晉朝嗣君也

夏楚子鄭伯伐宋魚石復入于彭城

夏六月鄭伯侵宋及曹門外遂會楚子伐宋取

萬存。胡氏曰：孫林
父宋辰，魏時南宮。皆
添外邑，以日餘故書
宋魚石，宋魚石。凡
同故書，後入李氏曰
書入甚速之。胡氏曰
曰楚莊約孔寧儀行
於下，以猶訊之。况納
叛臣而據地以逼其
君乎。

杜註：塞夷庚，絕異會
往來之要道。

春秋左傳卷八

朝。楚子辛、鄭皇辰，侵城郛，取幽邱，同伐彭城，納
宋魚石，向爲人鱗。朱向帶魚府焉，以三百乘戍之，
而還書曰：復入比去其國，國逆而立之。曰：入復其
位，曰：復歸。諸侯納之，曰：歸以惡，曰：復入宋人患之。
西鉏吾曰：何也？若楚人與我同惡，以德于我，吾固
事之，也不敢貳矣。大國無厭，鄙我猶憾，不然而收吾
憎，使贊其政，以間吾農，亦吾患也。今將崇諸侯之
姦，而披其地，以塞夷庚，逞姦而攜服，毒諸侯而懼
吳晉，吾庸多矣。非吾憂也，且事晉何爲？晉必恤之。

卷八

成公

羊

○公至晉

公見晉公而拜其服

從可知故又以晉君

之明語祀伯

○士句聘

拜公朝之勞同復伯

之業

●祀伯朝

汪氏季氏說兼看欲

依魯故未聞晉悼之

則故從晉

●知子朝

見前但知子三年喪

未葬而出非此意

須知

●築鹿圃

齊民時又齊民刊左

說可兼用

公至自晉 晉侯使士句來聘

欲復伯也

傳左

公至自晉。晉范宣子來聘。且拜朝也。君子謂晉

于是乎有禮。許氏曰。公朝始至而三使兼至。悼

秋祀伯來朝

汪氏曰。祀伯皆謀從晉耳。季氏曰。祀伯相繼來。善晉悼厚魯。二國欲依晉耳。

傳左

秋祀伯來朝。勞公且問。晉故公以晉君語之。祀

伯于是驟朝于晉而請為昏。

八月邾子來朝

見前汪氏季氏說

傳左

八月邾宣公來朝。即位而來見也。

築鹿圃

許氏曰。威權日去。而務自娛于鳥獸草木。冥豫自上。何可長也。

孫氏曰：城之固，門之急，且以重兵力，書况耳目之玩一身之嬌，高氏曰：昭樂即而定，築蛇淵，子孫強為之矣。李氏曰：吾情親，何公遽以為安及身，開眼，後樂忘也。

楚鄭假宋

惡楚之党，叛及鄭之，皆以且，非晉之復，伯也。楚師還，曰：為厲公三伐，而晉師還，吐氣。杜註：畏晉，還李氏曰：齊桓伯，蒙妒于平。宋亂，晉文伯，遂姑于八宋，固故曰：成伯安。

己丑公薨于路寢

築鹿。固。書。不。時。也。此八月也。周八月夏正六月。非用民之時。用以築固。尤非何以書。譏。何。譏。爾。有。固。矣。又。為。也。說勞民也。
築。不。志。此。其。志。何。也。山。林。藪。澤。之。利。所。以。與。民。共。也。虞。之。非。正。也。在氏曰：古聖臺池。固。與。民。同。衆。今。築。牆。為。固。為。阱。厲。民。耳。

己丑。公。薨。于。路。寢。言。道。也。杜註得君。薨之道。

路寢。正也。男子不絕婦人之手以齊終也。

冬。楚人鄭人侵宋。汪氏曰：不書救彭城。不可救也。黨叛臣之迹見矣。然畏晉而還矣。

七月。宋老佐華喜圍彭城。老佐卒焉。冬十一

千月宋雉矣

七勸乞師

世欲復伯將救宋也
所律勸也

會盟虛切

見晉伯業之振

月楚子重殺彭城伐宋宋華元如晉告急韓獻子爲政曰欲求得人必先勤之成霸安疆自宋始矣晉侯師于台谷以救宋遇楚師于靡角之谷楚師還

晉侯使士魴來乞師

魴公作彭

十四 晉士魴來乞師季文子問師數於臧武仲對曰伐鄭之役知伯實來下軍之佐也今魏季亦佐下軍如伐鄭可也事大國無失班爵而加敬焉禮也從之

許氏曰乞師猶遵厲公故事元年而後遂無乞師則召兵而已

十有二月仲孫蔑會晉侯宋公衛侯知子齊崔杼同

